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

茲載列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發的《關於取消召開 2020 年度股東大會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21 年 5 月 7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曹暉先生、葉舒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潔雯女士、劉京先生及屈文洲先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2 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660	福耀玻璃	2021/5/6

二、取消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17）。为确保公司配售及发行新 H 股顺利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发布的《H 股公告：根据特别授权

配售新 H 股》),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三、 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局同意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4:00 时,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耀工业村本公司会议室。

公司 A 股股东网络投票系统、时间如下: A 股股东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A 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1 年 6 月 17 日至 2021 年 6 月 17 日, 其中, 公司 A 股股东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公司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临 2021-017) 中所列示的一致。公司董事局同意授权公司适时发布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或通告等文件。

特此公告。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1 年 5 月 7 日